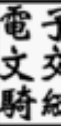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4762
聯絡人：林慧英
電 話：(04)3706-1177

受文者：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6350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63504A00_ATTCH1. pdf)



主旨：檢送修正後之「110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修正自110年6月4日以後之日程）1份，請公告、轉知（請各地方政府轉知主管之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並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以維護學生升學權益，請查照。

說明：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強化110年國中教育會考（以下簡稱會考）閱卷讀卡掃描闈場防疫層級，及考量補行考試學生隔離日期，有關會考成績單寄發及補行考試延期1週，爰配合修正旨揭日程表。
- 二、旨揭修正後之日程表，係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各入學管道辦理期程之重要憑據，請機關（單位）及學校務必配合辦理。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請轉知各分區免試入學委員會）、110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委員會（請轉知各招生管道委員會）、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請轉知管轄五專學校）、本部體育署（請轉知相關入學委員會）、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請轉知相關入學委員會）、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請轉知相關試務委員會）、本部國教署原民特教組（請轉知相關入學委員會）

教務處 收文：110/05/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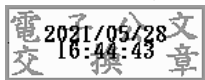


1100004205

有附件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本部國教署高中組(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